

GFDZJBM06: 工程复工令

工程复工令

工程名称: 山东东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4MW 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

致: 山东九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(施工项目部)

我方发出的编号为 ZHJL-ZTL-001 的《工程暂停令》, 要求暂停施工的全部部位 (工序), 经查已具备复工条件。经业主项目部同意, 现通知你方于 2018 年 3 月 5 日 8 时起恢复施工。

附件: 证明文件资料



监理项目部 (章)

总监理工程师: 刘士俊

日期: 2018 年 3 月 4 日

注 本表一式三份, 监理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和业主项目部各一份。